《东港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（公众征求意见稿）》公示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，助力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深入实施，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，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我镇组织编制了《惠来县东港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草案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明确将原主体功能区规划、城乡规划、土地规划等统一融合为国土空间规划，实现“多规合一”，并指出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，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。

为了让公众充分了解草案内容，凝聚社会共识，进一步提高规划科学性、实施性，现进行草案公示，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民众意见建议，汇聚各方才智，共绘发展蓝图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4年7月16日-2024年8月14日，为期30天。有效反馈期至2024年8月14日24:00

1. 公示方式
2. 东港镇人民政府网站：

http://www.huilai.gov.cn/jyhldgzzf/gkmlpt/mindex

三、公众意见收集途径

1.电子邮箱:dg6210468@163.com

2.传真:6210468

3.邮寄地址: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东港镇人民政府

4.邮政编码:515200

所有反馈意见请注明“东港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公示”字样

感谢您的积极参与！

附件:《东港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（公众征求意见稿 ）》

惠来县东港镇人民政府

2024年7月16日